

※刪補名醫方論卷七-方劑 133

大承氣湯

治陽明病，潮熱，手足濇然汗出，譫語汗出多，胃燥獨語，如見鬼狀，喘冒不能臥，腹滿痛，脈滑實。又目中不了了，睛不和。又少陰病初得之，口燥咽乾者。自痢清水，色純青，心下痛，口燥舌乾者。六、七日，腹脹不大便者。

大黃 酒洗，四兩 厚朴 半斤 枳實 炙，五枚 芒硝 三合。上四味，以水一斗，先煮二物，取五升，納大黃，煮取二升，去滓；納芒硝，再上火微煮一，二沸，分溫再服。得下即停後服。

※刪補名醫方論卷七-方劑 134

小承氣湯

大黃 四兩 厚朴 炙，去皮，二兩 枳實 三枚。上三味，以水四升，煮取一升二合，去滓，分溫三服。初服湯當大便，不爾再服，以利為度。得便即止服。

〔集註〕：

柯琴曰：諸病皆因於氣，穢物之不去，由於氣之不順也。故攻積之劑，必用氣分之藥，因以承氣名湯。方分大、小者，有二義焉：厚朴倍

大黃，是氣藥為君，名大承氣；大黃倍厚朴，是氣藥為臣，名小承氣。味多性猛，制大其服，欲令大泄下也，因名曰大；味寡性緩，制小其服，欲微和胃氣也，因名曰小。且煎法更有妙義，大承氣用水一斗，煮枳朴，取五升，去滓，納大黃，再煮取二升，納芒硝，何哉？蓋生者氣銳而先行，熟者氣純而和緩，仲景欲使芒硝先化燥屎，大黃繼通地道，而後枳朴除其痞滿。若小承氣以三味同煎，不分次第，同一大黃，而煎法不同，此可見仲景微和之意也。

喻昌曰：金匱治瘧為病，胸滿口噤，臥不著席，腳攣急必齮齒，可與大承氣湯，乃死中求生之法也。靈樞謂熱而瘧者死，腰折、癰瘕、齮齒也。茲所云臥不著席，即腰折之變文。腳攣急，即癰瘕之變文。且齮齒加以胸滿口噤，上、中、下三焦熱邪充斥，死不旋踵矣。在傷寒證腹滿可下，胸滿則不可下然投是湯者，須知所謂胸滿，謂其邪尚在表，故不可下。此證入裡之熱，極深極重，匪可比倫，況陽熱深極，陰血立至消亡，即稍稍下之，尚不足以勝其陽救其陰。故取此湯以承領其一線之陰氣，陰氣不盡為陽熱所劫，因而得生者多矣。「可與」二字甚活，臨證酌而用之，初非定法也。既有下之重傷其陰之大戒，復有下之急救其陰之活法，學者欲為深造，端在此矣。

※刪補名醫方論卷七-方劑 135

調胃承氣湯

治表解有汗，裡熱不除，胃因不和，而不作解者。

大黃 酒洗，四兩 甘草 炙，二兩 芒硝 半斤。上三味，以水三升，先煮

二味，取一升，去滓；納芒硝，微煮令沸，稍稍溫服之。

〔註〕：

三承氣湯之立名，而曰大者，制大其服，欲急下其邪也；小者，制小其服，欲緩下其邪也。曰調胃者，則有調和承順胃氣之義，非若大，小專攻下也。經曰：熱淫於內，治以鹹寒；火淫於內，治以苦寒。君大黃之苦寒，臣芒硝之鹹寒，二味並舉，攻熱瀉火之力備矣。更佐甘草之緩，調停於大黃，芒硝之間，又稍稍溫服之，使其力不峻，則不能速下而和也。

※刪補名醫方論卷七-方劑 136

更衣丸

治津液不足，腸胃乾燥，大便不通。

硃砂 研如飛麵，五錢 **蘆薈** 研細，生用，七錢。滴好酒少許，和丸。每服

一錢二分，好酒下。

〔集註〕：

柯琴曰：胃為後天之本，不及固病，太過亦病。然太過復有陽盛陰虛之別焉。兩陽合明而胃家實，仲景製三承氣湯以下之；三陽燥結而津液亡，前賢又製更衣丸以潤之。

古人入廁必更衣，故以此命名也。硃砂以汞為體，性寒重墜下達，蘆薈以液為質，味苦膏潤下滋。兼以大寒大苦之性味，能潤燥結，從上導下而胃關開矣。合以為丸，兩者相須，得效最宏，奏功甚捷，誠匪夷所思矣。